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于2023年4月2日以书面通知、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全体8名董事均出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规定及对认购对象的要求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交的预留份额分配方案，由不超过42名认购对象认购全部预留份额1,672,786份，其中高级管理人员6名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》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董事长石明达先生、董事石磊先生、董事夏鑫先生将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，实际有表决权的票数为5票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；0票反对；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2日